

怡球金属资源再生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怡球金属资源再生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08 月 27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会议方式召开并进行表决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08 月 10 日通过通讯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

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崇胜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资本市场及相关政策变化因素，经审慎分析后，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。目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，终止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与可持续发展造成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怡球金属资源再生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